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事前审议，现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与金华市正元商贸有限公司、浙江今飞机械有限公司、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西金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富源锦鸿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安徽金弘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浙江巨飞机械有限公司、浙江今飞鸿博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浙江今翔航空制造有限公司、锦鸿金属制品（泰国）有限公司、浙江智飞航空制造有限公司拟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的业务经营需要而进行的，交易价格采用公允定价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独立董事：王亚卡 屠迪 胡剑锋

2025年4月24日